

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义开发管〔2019〕51号

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义乌市儿童公园初步设计的批复

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你局上报的《义乌市儿童公园初步设计》文本已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有关内容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工程位于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湾区块内，坐落于义乌江北岸、环城南路南侧地块，南北跨度1800m，宽度100m至200m，总用地面积为23.84公顷。根据场地现状结构与设计构思，设计不同特色主体区域，并以“义乌故事大道”为主要景观线索进行串联。整个地块分为“公共景观区”、“建筑功能区”、“0-4岁幼儿活动区”、“4-7岁儿童游乐区”、“7-12岁少年活动区”五大特色主体分区。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园建工程、水电工程、绿化工程、建筑工程等。

二、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

工程概算总投资20307.954204万元，其中建安费用17032.892446

万元。建设资金由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筹措。

三、建设单位

工程由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负责，项目采用 EPC 模式，项目总承包方应严格按照初步设计文本实施。

四、其它

请据此进行施工图限额设计。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改委关于做好全省投资项目管理信息系统运行工作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2009〕172号）要求，请相关职能部门在完成该项目审批事项后及时录入相关审批信息，请项目单位在项目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7〕64号）要求的八项开工条件后，及时录入实施进展信息。

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9年8月16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8月16日印发

项目代码：2018-330782-78-01-068019-000